附件1

全镇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

专项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

为全面开展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强化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及时研究解决整治工作中出现的重大事项及问题，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闽政〔2021〕17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政文〔2021〕38号）、《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市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政文〔2021〕124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建立全镇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以下简称联席会议）。

一、主要职能

联席会议在镇政府的领导下，定期通报情况、共享信息，研究解决全镇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管理重点问题；督促指导各村（居）委会、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落实专项整治各项任务；推动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形成执法监管工作合力；总结各村（居）委会、各相关部门在专项整治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大安全宣传力度；承办镇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工作规则

联席会议由总召集人或副召集人主持召开，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确有需要可以邀请其他部门及各村（居）委会参加会议，研究相关工作。

三、组成人员

总召集人：廖汜彬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提名人选

副召集人：傅伊明 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李峰溪 党委秘书、宣传委员

蔡奇程 罗东派出所所长

黄来旺 副镇长提名人选

王俊特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李紫君 文体站负责人、水利站负责人

蔡志伟 安办主任

陈丽鹏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副主任

洪清桂 国土所所长

黄金辉 林业站站长

王 峰 市监所所长

赵世良 综治办负责人、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人

陈明河 南安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罗东中队队长

陈少妹 教育办干事

以上成员如有人事变动，自动调整为接任人员，不再另行发文通知。

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承担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协调成员单位及时解决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办公室主任由文体站负责人李紫君、安办主任蔡志伟兼任。文体站、安办、派出所、水利站、林业站、市监所等有关单位派1名骨干力量参加，成立综合协调组、宣传信息组和督导组三个组，实行集中办公（办公地点设在文体站）。联席会议抽组成立督导小组，每周对各村（居）委会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